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双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3

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1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灵谋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7名增至13名，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由3名增至5名，监事会成员由3名增至5名，并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董事罗军意见：建议章程中增加董事会设立副董事长的相关表述，以便于在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的时候能够由副董事长代为履行，保证公司正常运营。

董事张华纲意见：建议公司增设副董事长。

独立董事何晴意见：建议公司增设副董事长。

2、《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并更换董事。鉴于本次董事会拟将《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人数由7名增至13名，其中独立董事5名，同时根据公司相关股东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付绍兰、黄灵谋、袁华刚、张华纲、杨莉、罗军、张景瑞、吴迪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向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深表感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3、《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并更换董事。鉴于本次董事会拟将《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人数由7名增至13名，其中独立董事5名，同时根据公司相关股东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张晟杰、余俊仙、何晴、王贤安、董作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公司向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深表感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4、《关于修订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5、《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因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毕，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情况，拟将公司中文名称由“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派斯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拟由“Southern Shuanglin Bio-pharmacy Co., LTD”变更为“Pacific Shuanglin Bio-pharmacy Co., LTD”，证券简称拟由“双林生物”变更为“派斯双林”，英文证券简称拟由“SLBIO”变更为“PASSL”，上述变更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更加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符合相关监管规则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6、《关于新疆德源申请 2000 万元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约定战略合作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应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借款本金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本协议项下的具体事宜。公司于近日收到新疆德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德源”）《关于申请 2000 万元流动资金的函》，用于补充新疆德源流动资金。

新疆德源本次申请 2,000 万元流动资金的用途，符合公司与新疆德源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中规定的资金用途，符合放款条件，具体放款时间和金额授权公司管

理层根据实际情况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7、《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在湛江市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双林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

附件：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付绍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42年生，硕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62年本科毕业于北京中国科学院电子学专业，2011年硕士毕业于英国剑桥商学院项目管理专业。曾任黑龙江省应用微生物研究所研究员、黑龙江省应用微生物研究所制药厂厂长、哈尔滨世亨生物工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哈尔滨同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哈尔滨世亨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董事。

付绍兰女士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控制的哈尔滨同智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14.11%股份，付绍兰女士与公司股东杨莉女士、杨峰女士为直系亲属关系，杨莉女士持有公司2.19%股份，杨峰女士持有公司2.19%股份，付绍兰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公司18.49%股份。付绍兰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为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灵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3年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及子公司广东双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90年大学专科毕业于浙江行政学院经济管理专业，2003年在职研究生毕业于云南大学经济学院国际金融与贸易专业。曾任浙江象山粮食局会计主管、浙江象山西周区粮油食品厂支部书记兼厂长、中国建设银行台州分行信托办事处业务主管、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台州营业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营业部及杭州营业部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营销总部及浙江分公司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营运总监。

黄灵谋先生目前持有公司349,979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

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袁华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1997年本科毕业于浙江大学经济学专业，1999年取得澳门大学银行和金融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职务、保荐代表人。现任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

袁华刚先生目前持有公司349,979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华纲，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2年生，硕士学历。1982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1989年取得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管理学院MBA硕士学位。曾任金地集团总裁，中国华皓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中国天地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北京中天颐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上海证大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行政总裁。现任佳兆业健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00876.HK）执行董事兼主席。

张华纲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79,477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1年生，硕士学历。1999年本科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2005年硕士毕业于新加坡华夏学院工商管理专业。曾任哈尔滨世亨生物工程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黑龙江世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事、哈尔滨世亨土地整理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黑龙江广森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哈尔滨兰香生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莉女士目前持有公司2.19%股份，与公司股东付绍兰女士、杨峰女士为直系亲属关系。杨莉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罗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年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2003年本科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2020年硕士毕业于同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先后就职于世联地产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英联国际不动产有限公司、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现任佳兆业健康集团控股有限公司（00876.HK）联席副主席、执行董事及行政总裁。

罗军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79,477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景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1年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曾任哈尔滨工程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教研室副主任；黑龙江省证券公司大庆营业部总经理、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德强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

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张景瑞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46%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吴迪，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3年生，硕士学历。2006年本科毕业于中山大学会计系专业，2015年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工商管理专业（MBA），2019年硕士毕业于长江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专业（EMBA）。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现任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董事总经理、哈尔滨派斯菲科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董事。

吴迪先生目前持有公司713,738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晟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92年本科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2008年硕士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曾任万向集团法务秘书、浙江新世纪律师事务所（现浙江长川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副主任、浙江钱塘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主任、上海锦天城（杭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中伦（杭州）律师事务所主任、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朗威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晟杰先生未持有双林生物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

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俊仙，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5年生，博士学历，正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88年8月至1998年12月，浙江财经学院任教。1999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余俊仙女士未持有双林生物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何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4年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深圳联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深圳市宝明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所长助理等。现任特发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州东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美的连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何晴女士未持有双林生物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贤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年生，硕士学历。1989年本

科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1998年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法律硕士专业。曾任天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执行董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执行董事等。现任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贤安先生未持有双林生物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作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生，博士学历。1992年本科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医药企业管理专业，2002年硕士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药事管理专业，2010年博士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社会与管理药学专业。曾任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处长等。现任浙江工业大学讲师、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作军先生未持有双林生物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